

乐山市市中区生态环境局关于 2025 年 4 月 8 日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 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决定的公告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查，2025 年 4 月 8 日我局对 1 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审批决定，现将作出的审批决定情况予以公告，公告期为 2025 年 4 月 8 日 - 2025 年 4 月 14 日（7 日）。

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权利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公告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决定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以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十日内提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内提起行政诉讼。

联系地址：乐山市市中区白燕路 830 号乐山市市中区生态环境局环境准入和督察股
联系电话：0833-2103779；传真：0833-2133332；邮编：614000

一、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决定

编号	文件名称	文号	发文时间
1	燃气阀门及仪表数控设备、软件升级改造项	乐市环审市字〔2025〕10号	2025 年 4 月 8 日

乐市环审市字〔2025〕10号

关于燃气阀门及仪表数控设备、软件升级改造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四川中油乐仪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燃气阀门及仪表数控设备、软件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对该《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同意《报告表》的评价意见、建议和结论。在严格落实《报告表》和专家技术审查意见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可行，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工程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及对策进行建设。

《报告表》表明：本项目位于四川省乐山市苏稽镇乐峨路西段231号，总投资800万元。项目主要是在现有生产车间内，购置焊接六轴机器人、焊接专机、油漆六轴机器人、四柱加工中心生产线、数控机床、线切割机床、射线探伤室及财务信息化管理(ERP)系统、基于销售预测的物资需求计划(MRP)系统、面向车间层的信息化执行(MES)系统，对现有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项目不涉及新增用地、新建厂房，改造完成后全厂实现年产阀门3.7万台、仪表5000套的生产能力。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通过乐山市市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410-511102-07-02-244939】JXQB-0511号）。

二、项目建设和运行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认真落实《报告表》及专家审查意见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及建议，通过优化设计、施工方案和有效的工程措施，有效控制和减小项目建设对周边人居生活和生态环境的影响，确保各项允许排放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严格按照报告表所载明的规模、内容进行建设，严禁擅自扩大规模及改变内容，加强环境风险管控，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及应急措施，确保环境安全，避免发生环境纠纷。

3. 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超声波清洗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等杂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肥。

4.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清理打磨粉尘、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抛丸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喷漆废气负压收集经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食堂油烟依托现有油烟净化装置处理经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杜绝产生各类大气环境污染。

5.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合理规划运输线路、合理安排运输时间、加强运输车辆管理、通过居民区时禁止鸣笛、限速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避免噪声扰民。

6.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金属边角料和金属碎屑、

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含清扫的金属粉尘）、不合格产品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交废品回收站回收处理；产生的废包装桶（废漆桶、废切削液桶、废液压油桶）、废液压油、废矿物油、废活性炭、漆渣等属于危险废物，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三、项目在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其他相关行政许可手续。

四、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规定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五、该报告表经批准后，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报告表，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报告表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该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乐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4月8日